

## 六盘水市妇幼保健院布草洗涤服务采购项目需求公示

###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六盘水市妇幼保健院布草洗涤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HTC-CG-2025-19

采购预算：2130000.00 元

最高限价：2130000.00 元

### 二、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时间：2025 年 7 月 7 日至 2025 年 7 月 9 日

### 三、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六盘水市本级政府采购计划书

### 四、项目联系人（公示期限内，优先反馈给代理机构）

####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六盘水市妇幼保健院（六盘水市儿童医院）

项目联系人：谭跃

联系电话：13629640221

#### 2. 代理机构

代理全称：贵州众合同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万娟

联系方式：18685807237

### 五、附件

采购人意见：同意发布

采购人授权代表：谭跃

日期：2025.7.7

单位名称（盖章）



# 采购需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人：六盘水市妇幼保健院(六盘水市儿童医院)

2. 最高投标限价：2130000.00；

3. 最高单价限价：

服务内容	月数量（件）	洗涤单价限价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备注
六盘水市妇幼保健院布草洗涤服务采购项目	43500	1.36元/件	负责全院医用织物洗涤服务，包括清洗、消毒、烘干、缝补、平烫折叠、熨烫、运输、检测等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综合单价限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4. 报价原则：

- （1）本项目采用单价形式进行报价，按中标人每月洗涤医用织物件数，据实结算；
  - （2）投标人结合市场行情及企业自身的管理水平完成采购文件所明确的采购工作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包含税金），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其他费用；
  - （3）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总价及单价；
  - （4）费用结算：每月医用织物洗涤费用=每月医用织物洗涤实际数量×中标单价。
5. 服务内容：负责全院医用织物洗涤服务，包括清洗、消毒、烘干、缝补、平烫折叠、熨烫、运输、检测等。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7.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服务要求（以下条款投标人必须满足，不满足视为无效响应）

### 二、采购项目服务要求

1. 采购人不提供医用织物洗涤场地，投标人须具备提供服务的医用织物洗涤场地，厂房环境、设施及洗涤管理要求：

（1）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符合《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 508-2016）的要求。若相关规范有更新，应按照最新的相关规范执行。

（2）具有洗涤医用织物要求的设施[包括加热（最高温度达 90℃）功能的专用洗涤和烘干设备、烫平等]和专业技术能力。

（3）合理布局,按布草洗涤流程设置清洁区和污染区，二区三通道设置合理。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洗涤厂各功能区平面图、设备清单及图片。

（4）布局具体要求：

1) 应远离垃圾处理站或有明显的污染场所，附近无有害气体、烟雾、灰尘和其他有毒有害物品。周围环境无蚊蝇等害虫孳生地；工作区内门窗应安装纱网，明地沟应加盖或加装金属网，防蚊、蝇、鼠等有害生物。

2) 有脏污医用织物接收通道和运送清洁医用织物的通道，通道间不应有交叉。

3) 工作区域设置污染区和清洁区，两区之间应有完全物理隔离屏障，其中在清洁区内可设置部分隔离屏障。

4) 污染区应设医用织物接收/分拣间、洗涤/消毒间、污车存放间和更衣（缓冲）间等；清洁区应设烘干间、熨烫间、修补/折叠间、储存/发放间、洁车存放间、更衣（缓冲）间及质检室等。

5) 工作区内应保持良好空气流通，至少应在收集分拣和清洁医用织物储存区域安装空气消毒设施。

6) 污染区和清洁区宜分别设置洁具间及手卫生设施。

### 2. 洗涤服务要求：

(1) 洗衣房管理、工作流程、洗涤消毒过程等符合《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若相关规范有更新，应按照最新的相关规范执行。

(2) 管理制度合理，有足够的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应对各类传染病的方案和措施。

(3) 洗衣机独立设置，遵守衣物分类洗涤原则，专机专用（分别洗涤新生儿、婴儿用品，医院医务人员白衣，病房床上用品，手术用品），同时必须设置卫生隔离式洗涤设备（用于洗涤感染性织物）。

(4) 洗涤用品符合环保要求及使用不易破坏布草的洗涤剂。

(5) 脏污织物及感染性织物洗涤、消毒的方法应遵循先洗涤后消毒的原则。被朊病毒、气性坏疽、突发不明原因传染病、多重耐药菌感染/定植的患者使用后的感染性织物，若重复使用应先消毒后洗涤。

(6) 洗涤用品符合环保要求及使用不易破坏布草的洗涤剂。因中标人原因造成被服丢失或人为损坏的应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7) 采购人负责被服的更新、补充、新增投入以及自然损耗被服的报废补充。中标人必须控制好被服的自然损耗率，每年被服的损耗率不得超过年洗涤总量的5%，否则中标人支付超出标准部分被服更新成本的50%。如中标人在服务过程中，出现批量遗失，所有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 3. 布草收送要求：

(1) 收送医院洗涤布草车辆要严格区分，专车专用，不能混运混放，必须严格按污染区洁净区各行其道，避免交叉感染。

(2) 中标人负责按规定时间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收污衣，送洁衣（科室污染布草收回马上拉走，不能在院内露天存放）。如因采购人工作需要增加收送次数，中标人须相应地增加收送次数。特殊情况接到科室电话通知即收即送。

(3) 收送布草需双方清点并签名确认。

(4) 中标人收集到脏污织物后，24小时内必须完成对应数量的织物洗涤及洁衣配送，确保医院运转。

(5) 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保证布草收洗及时，数量符合实际需求。

(6) 工作人员的防护应符合要求。

(7) 医用织物运送规定：

1) 使用后的医用织物按规定时间及时运走，避免影响正常诊疗工作。

2) 使用后的脏污医用织物与洗涤后的清洁医用织物应有专用运输车辆/工具和容器，不宜交叉混用，采取封闭方式运送；运送脏污医用织物与洗涤后清洁医用织物的专用车辆/工具和容器应有独立固定的存放区域，并有明显标识，专用车辆/工具和容器应定期清洗消毒；运送感染性医用织物后的运输工具应一用一清洗消毒，消毒方法参照《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WS/T367-2012）执行。

4. 洗涤及医用织物质量要求

(1) 干净衣物必须折叠整齐、规范，医生、护士工作服、洗手衣裤、被套、床单、枕套、腹带、患者服等须经过熨烫。

(2) 医用织物出现磨损，应及时缝补(包括：缝补、掉扣子、松紧带及补钉)。中间部位或显眼位置不能有补丁，补丁大小不能超过3cm×3cm，单件医用织物补丁不能超过2个。

(3) 院方定期对洗涤服务行使监督权，对洗涤质量、洗涤用品进行抽查。

(4) 医用织物洗涤无异味、不脱色、不变形，无破损，无污迹。

(5) 采购人交洗涤的衣物布草，除洗干净、干燥、叠好、熨平外，还要对有破损或无纽扣、无裤带的衣物布草给予免费缝补、更换及补钉纽扣，缝补时要尽量用相同的布料，按布纹进行缝补，保持美观。对不符合医院要求的，定期清理，交予采购人处置。

三、采购人的权利与义务

1. 采购人科室按要求存放医用织物，并与中标人进行医用织物清点交接。

2. 采购人为中标人提供洗涤布类堆放分发场所。采购人可提供2间储物间给中标人使用，一间放置污染衣物，一间存储已洗涤干净的衣物。

3. 为保障采购人诊疗工作正常进行，采购人科室提前做好医用织物供应计划，保证正常运行。

4. 采购人负责做好院内交通协调，方便中标人运输医用织物的车辆在医院范围出入。

5. 采购人有权要求修改中标人不合规范的工作职责和洗涤流程。

6. 科室或部门收到已洗涤医用织物后，若发现有破损、未洗净污渍等现象，应及时通知中标人进行修补或重洗。

7. 对中标人的经营管理行使监督权。

8. 定期对中标人的洗涤质量、洗涤用品进行抽查。

9. 对洗涤服务的消毒技术提供指导。

10. 按时向中标人支付洗涤费用。

#### 四、中标人的权利与义务

1. 中标人须具备能完成本项目服务要求的洗涤场地及相关洗涤设备，采购人不提供任何洗涤场地及设备。

2. 自主经营，独立核算。有权决定洗衣房的机构设置、人事任免和专业技术人员的聘任。

3. 有权根据实际情况需要购置新设备。

4. 负责对采购人医用织物进行标记，含医院标记、科室标记、工作服编号等，便于洗涤后分送。

5. 在保证采购人供应工作正常、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可以承接采购人以外的洗涤业务，但其他单位的洗涤及物品必须另有独立的区间分开存放和洗涤，不能混淆，避免交叉感染，在对外业务中所引起的责任和纠纷，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6. 严格按照卫生部《医院消毒技术规范》要求洗涤消毒医院医用织物。如因医用织物质量造成医院感染的，经过核实，由中标人负责一切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若相关规范有更新，应按照最新的相关规范执行。

7. 收送医院洗涤医用织物车辆要严格区分，专车专用，不能混运混放，必须严格按污染区洁净区各行其道，避免交叉感染。

8. 按规定工作流程收送医用织物并和科室人员签收清点交接单。

9. 中标人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教育，提高安全生产意识，保证生产安全，因安全生产问题和由中标人原因引起的一切责任事故由中标人负责。

10. 投入服务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 中标人用工时必须为每位员工购买社保。

12. 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的，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与处理，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13. 合同期结束后，中标人为医院配置的所有医用织物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可自行处理。

## 二、商务要求（以下条款投标人必须满足，不满足视为无效响应）

1.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前缴纳成交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

3.1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履行期限满，30天内无息退还。

4. 付款方式：按每月实际发生的医用织物洗涤数量进行结算。中标人于每月的10日前按双方确认的金额开具发票，采购人将于每月（15日前）凭中标人出具的服务费发票支付上月洗涤服务费用（遇节假日顺延）。

5.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起生效，其有效期为90日历天。

6.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及行业相关标准。

7. 售后服务要求：

（1）故障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2）售后服务技术人员要求：专职；

（3）服务纪律：出洗及回收的被服必须数量相符，如回收数量与出洗数量不相符由中标人负责赔偿，出洗与送回时间按采购人要求实施，不得延误。如科室有投诉现象的，经核实属中标人责任的必须根据情况及时整改纠正，采购人按情节轻重给予中标人相应的处罚，第一次投诉情节轻的给与警告，第二次投诉情节较重的扣罚当月洗涤服务费300.00元，第三次投诉扣当月洗涤服务费400.00,超过5次投诉，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8. 验收标准及程序

（1）验收标准：采购人按照采购文件质量标准确认，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字确认；

（2）验收程序：中标人送还洗涤好的布草时，由采购人按采购文件的质量标准及收货单中双方确认的数量、品种、规格进行清点及验收；验收完毕，经采购人确认为合格的，双方指定人员共同在布草送货单上签字确认；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拒收，中标人必须无条件免费重洗并在下一送洗日送回。双方指定人员签字确认的验收单将为结算依据。

（3）日常验收标准：中标人每日送回洗涤完毕的布草凭目视或手摸有洁白、清爽且平顺，应达到“无污痕、无残留物、无长虚边毛刺、无未修补破洞和无褶皱”等标准，视为验收合格。如发现布草未到验收标准，中标方应立即回收重洗、熨烫，由采购人进行记录。

9. 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包括了为采购人提供的布草洗涤服务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各种社会保险、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器材、消耗材料、布草损坏、消毒、仓储、运输、管理费用、税费、利润、采购代理服务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

（2）投标人要考虑有停电、停水、停汽和机器设备故障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处置能力，确保采购人不因突发事件发生而出现影响现象。

（3）投标人必须按国家相关规定组织对被服洗涤的质量进行检测，并按要求及时向采购人提交合格检测报告。

(4) 中标人接受采购人全程监控，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及时改进服务质量和提高服务时效。

(5) 遇到突发事件，医院开展大型抢救活动急需被服的，中标人须在采购人要求的2小时内，将所需的被服送到使用科室。

(6) 在洗涤过程中，要严格落实《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和医院感染管理规定，保证质量。

(7) 如果在洗涤和收送工艺流程中违反《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和医院感染管理规定，造成采购人院内感染发生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中标人赔偿采购人损失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8) 投标人须承诺提供的证明材料务必保证真实、有效。若为了谋取中标，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中标（成交）无效，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9) 采购人保留对中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复核的权利，对中标人场地进行踏勘，如果有弄虚作假的行为，报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备案作不良记录向社会公布，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根据评审报告得分最高的顺延中标人，也可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0. 未尽事宜，在合同中约定。

注：以上商务要求投标人都需满足，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序号	项目内容	资格审查合格内容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格式文本要求填制。	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含多证合一）。	扫描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p><b>投标人按如下方式提供其中一种即可：</b></p> <p>1. 投标人提供经有资质的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应盖有会计师事务所单位章和注册会计师的执业专用章，并附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p> <p>2. 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任意1个月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p> <p>3. 2025年1月1日以后成立的公司出具基本开户银行的资信证明。</p>	扫描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按格式文本要求填制。	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5	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p><b>1.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b>提供2025年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或无欠税证明或免税企业证明。</p> <p><b>2. 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b>提供2025年任意1个月缴纳养老保险相关证明材料（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代收凭证）。</p>	扫描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按格式文本要求填制。	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7	未在财政部门列入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书面承诺函	按格式文本要求填制。	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8	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按格式文本要求填制。	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9	投标人信用记录证明材料	<p>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注：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及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投标人提供“信用信息报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p>	扫描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开标截止时间前的任意时间。	
10	承诺函	按格式文本要求填制。	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11	供应商须是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是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文本提供声明函。	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 评标标准

1. 本次采购项目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包括：投标报价及合理性、投标文件的规范性、质量保证、履约能力、售后服务、商务条款等对招标文件的投标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效投标及废标确定

16.1 无效投标确定原则：

- 16.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6.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
  - 16.1.3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 16.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6.1.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6.1.6 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 16.1.7 妨碍其他有效投标人投标行为的；
  - 16.1.8 损害采购人合法权益的；
  - 16.1.9 损害其他有效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 16.1.10 提供虚假投标资料的；
  - 16.1.11 向采购主管单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等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6.1.12 拒绝有关部门的检查或者不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材料的；
  - 16.1.13 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 16.1.1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16.2 重新开展采购活动确定原则：
- 16.2.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16.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6.2.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6.2.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